

证券代码：301259

证券简称：艾布鲁

公告编号：2026-011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扭亏为盈情形

(1) 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0	~	3,380	-3,084.21
	比上年同期增长	184.30%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20	~	2,880	-5,197.53
	比上年同期增长	142.71%	~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25,000.00 万元至 29,000.00 万元。公司第四季度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系本期营业收入保持持续增长态势，且第四季度回款规模环比显著增加。

2、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开源节流，提质增效”，在业务方面深耕环保领域，优化布局、做优存量、做大增量，保持环保业务稳定发展，对公司收入和利润产生了积极影响。

3、公司算力中心的算力租赁业务的起点为 2024 年 10 月，于 2024 年 12 月整体投建完成。公司算力中心投建以来，逐步夯实了算力租赁业务能力，加强了团队建设及技术储备，进一步提升了市场化能力。因此公司 2025 年算力租赁业务销售额和利润较上年增长明显；

4、为拓展公司在人工智能领域的业务布局，提升公司在新兴技术领域的战略竞争力，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杭州星罗中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罗中昊”），间接持有中昊芯英(杭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昊芯英”）145.9071 万股股份，占中昊芯英总股本的 9.7346%。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及相关解释规定，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权益法核算。截至 2025 年，公司已通过星罗中昊向中昊芯英董事会委派代表，能够对中昊芯英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施加重大影响，因此星罗中昊所持中昊芯英的上述股份，在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权益法进行后续核算。

根据中昊芯英与包括星罗中昊在内的相关方签署的《增资协议》约定，中昊芯英收到星罗中昊支付的全部增资款之日为本次增资的交割日；交割完成后，中昊芯英产生的利润及亏损，由其新、老股东按照交割后的持股比例分别享有和承担。中昊芯英的收入及利润确认具有较强的季节性特征，其核心收入及对应利润主要集中于每年第四季度。

受上述权益法核算影响，本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该事项是导致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之一。

5、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款，公司 2025 年计提减值损失较 2024 年预计减少约 3,700 万元。

6、本报告期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 400.00 万元-580.00 万元，主要系债务重组和理财收益等方面的影响，前述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将在《2025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四、其他相关说明

1、以上预告数据是根据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状况进行的测算，就目前而言，无法准确确定 2025 年年度对联营企业产生的投资收益（权益法核算）数据，公司将持续关注该项投资收益对实际业绩的影响，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规范进行财务

核算与信息披露，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除此以外，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2、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将在《2025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具体财务数据，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董事会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1 月 28 日